附件7

高级职称学术成果送审专家评议登记表

编号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学科名称 |  |
| 拟晋升专业技术职务 |  |
| 送审学术成果题目 |  |
| 综合评审意见 | （具体学术价值评价意见：即选题的前沿性、研究方法的先进性、研究结果的可靠性和总体评价意见等） |
| 提出专业学术问题 |  |
| 评定等次 |  |

专家签字：年月日

盲评说明：

一、评定等次标准：1.分数在81-100分区间定为A等次：质量较高；2.分数在61-80分区间定为B等次：质量一般；3.分数在60分以下定为C等次：质量较低。

二、请各位专家根据分数区间定等次。

三、盲评最终分数按每位评委打分总和取平均值计算。评定C等次的直接视为学术成果不合格，不能进入现场答辩环节。

四、参与盲评专家对资料必须明确给与A、B、C三个等次的评价结果，并针对资料提出2-3个与专业有关的问题（面试时作为提问的重要参考）。